

宜阳县 G343 樊村镇段沿线绿化补植工程 成交结果公告  
(招标编号: ZWD-2024-055)

一、中标人信息:

标段(包)[001]宜阳县 G343 樊村镇段沿线绿化补植工程:

中标人: 宜阳恒绿造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 15.0000 万元

二、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名称: 宜阳县 G343 樊村镇段沿线绿化补植工程
- 2、项目编号: ZWD-2024-055
- 3、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 4、采购公告发布日期: 2024 年 8 月 6 日
- 5、评审日期: 2024 年 8 月 9 日

二、成交情况

供应商名称: 宜阳恒绿造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洛阳市宜阳县韩城镇东关村

中标金额: 150000.00 元

工期: 15 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 李明 C20210941032701900233

三、评审专家名单: 周安安、赵岩、王百超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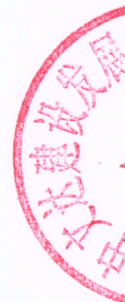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按洛阳市政府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标准向代理机构支付 3000 元。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上发布, 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公告日即为成交通知书领取日。公告日起 1 个工作日内, 被授权的成交人代表应到代理机构(或采购单位)指定地点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 逾期未领取的, 视同公告日已领取。成



交人应按照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单位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 2、投标单位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本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质疑(法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一并提交质疑函原件及相关材料(邮寄件、传真件均予受理)。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七、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

采购人: 宜阳县樊村镇人民政府

地 址: 洛阳市宜阳县

联系人: 邵先生

联系方式: 1378311892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中文达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洛阳市洛龙区东宇大厦11楼1103室

联系人: 李女士

联系方式: 18137761993

### 三、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四、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宜阳县樊村镇人民政府

地 址: 洛阳市宜阳县

联 系 人: 邵先生

电 话: 13783118929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中文达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洛阳市洛龙区东宇大厦11楼1103室

联 系 人: 李女士

电 话: 18137761993

电子邮件: wendagczz@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刘杨（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